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14:0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 号四川经贸大厦东塔楼 6 层会议室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 9:15-15:00。

一、由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载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情况

四、现场会议表决

1、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2、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五、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六、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七、对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结果进行合并统计

八、宣读会议整体表决结果

九、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决议

关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为了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如下：

- 1、发行人：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 2、主承销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发行额度：拟注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
- 4、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
- 5、发行利率：按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决定；
-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7、发行目的：主要用于偿还各类金融机构借款或补充项目资金或补充营运资金或偿还信用债；

8、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机、发行金额、发行期限、发行方式、发行批次、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募集说明书、定向发行协议、承销协议和各种公告)，办理必要的手续等；

该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